

嘉義縣立鹿草國中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

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期末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14 年 5 月 12 日(一) 上午 10 時

會議地點：圖書室

與會人員：如簽到表

主任委員：歐香吟校長

紀錄者：特教組蔡久瑜組長

會議紀錄：

一、主席報告：

感謝各位委員這學期以來的協助和支援，以下相關審議事項和工作也麻煩各位委員協助，若有需要各處室協助之內容，在此先感謝大家的配合。

二、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：

編號	案由	會議決議	承辦單位	執行情形	執行決議
1	審議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 IEP 及 ITP	照案通過	特教組	根據學生能力現況進行調整，並定期與家長聯繫	☒ 解除列管 ☐ 持續追蹤
2	審議 113 學年度身障學生就讀普通班酌減人數名單	照案通過	特教組 註冊組	已提報縣府並完成審核	☒ 解除列管 ☐ 持續追蹤
3	審議 113 下學期特教班戶外教學計畫	照案通過	特教組	配合社會技巧課程，安排資源班學生參訪鄉內鄉公所、郵局、圓山宮等單位。	☒ 解除列管 ☐ 持續追蹤
4	審議 113 學年度特殊需求學生之「語文競賽」、「英語朗讀」	照案通過	特教組	已於本學期中陸續完成上台成果表現，並確實完成交代作業。	☒ 解除列管 ☐ 持續追蹤

三、業務報告：

1. 本學期配合社會技巧課程，安排資源班學生參訪鄉內鄉公所、郵局、圓山宮等單位。
2. 114 學年度共六位國小新生，將安排於 114.05.28 (三) 至本校進行轉銜參訪
3. 114 學年適性輔導安置分發結果如下：301 黃生錄取東石高中綜合職能科，301 陳生欲就讀東吳高職時尚造型科。302 周生因將隨家人搬至台北，目前尚未確定就讀學校，將持續追蹤了解其畢業後狀況。

四、提案討論

(一) 案由一：審議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 IEP 會議修正內容。

說明：113 學年第二學期 IEP 期末會議已於 5 月 5 日召開完畢，特教個管老師皆已完成相關資料整理，詳情參見學生的個別化教育計畫資料，請委員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部分有延續性的目標，下學年請持續進行。

(二) 案由二：審議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教育工作計畫檢討與改進事項。

說明：本學期特教工作計畫執行狀況如下，請委員討論。

類別	工作項目	實施時間	實施情況	成效檢討
行政管理	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	3、6 月	已完成	期初特推會已於 2/9 召開完畢 期末特推會訂於 5/12 召開
	特教通報網維護： (1) 檢核特教通報網資料及更新 (2) 特教檢核表網路填報截止 (3) 資料接收及新增	7/15 適時	進行中	1. 特教通報網不定時進行資料更新及接收。 2. 特教檢核表於截止 7/15 前完成填報。
	各類特殊教育檢核表檢核回報	7/15	進行中	各類檢核表於截止前進行回報。
鑑定與安置	1. 疑似身心障礙學生校內初步篩選	3 月	已完成	已於上學期完成初篩，並於 3/25 前完成心評鑑定。
	2. 國民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	7 月	已完成	今年有後塘國小與松梅國小二名學生報名。
課程與教學	4. 擬定及執行特殊教育學生 IEP	舊生 6 月，新生 8 月	已完成	已於 2/18 完成審議，並實際執行，依學生能力進行調整。
	5. 召開 IEP 檢討會議	1. 6 月	已完成	已於 1/19 及 6/15 完成檢討會議。
	6. 辦理特教班校外教學活動 1 次	5 月	已完成	於 3/25 帶領特教班學生至鄉公所、郵局與員山宮等地進行社區戶外教學。
	7. 個案研討、教學研究、教材教具編製	整學年	已完成	於領域會議討論個案狀況
支持服務	1. 申請專業團隊到校服務	1、6、8 月	無需求	
	2. 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費補助、獎助學金申請	3、9 月	已完成	1. 本學年三位學生提出獎助學金申請，皆獲通過 2. 本學期無提出交通補助申請
	4. 輔具申請	6、12 月	無需求	
	5. 學障有聲書申請	1、6 月	無需求	
	6. 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申請	4、7 月	無需求	
	7. 在家教育申請	6、12 月	無需求	

家庭支持服務	1. 提供家長特教諮詢服務	隨時	已完成	視學生在校情形，隨時與家長進行聯繫。
	2. 提供特殊教育相關研習及資訊	隨時	已完成	視來文隨時提供教師相關研習資訊 4/12 完成校內自辦 IEP 撰寫研習
	3. 協助申請相關福利或服務	隨時	已完成	視實際資源提供有需求學生申請。
	4. 辦理 1 場親職教育	9、3 月	已完成	已於上學期 10 月完成。
轉銜服務	適性輔導安置報名	2 月	已完成	已於 2/22 完成報名。
	召開跨階段轉銜會議	3 月 6 月	已完成	1. 已於 6 月陸續參與國小升國中轉銜會議 2. 已於 9 月召開國中生高中跨階段轉銜會議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(三) 案由三：審議 113 學年度特殊學生安置適切性檢核表。

說明：每位學生的檢核表，均經由學校團隊討論並與家長連繫後共同檢核，詳如附件一。

一、二年級共 7 人安置適切，請委員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維持原安置狀態。

(四) 案由四：114 學年度特教學生需求彙整表及特殊教育課程計畫，提請審議，請委員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「114 學年特殊教育課程計畫草案」，詳細內容如附件。

2. 114 學年度資源班學生數共 16 人，三年級 5 人，二年級 5 人、一年級 6 人，開設課程及分組如附件二，

114 學年度資源班區塊排課能力分組表，麻煩教務處協助排課事宜。

3. 114 學年度特教學生特殊需求檢核評估表如附件三。

4. 114 學年度特教學生家庭支持服務，10 人需提供家長諮詢，1 人需提供經濟補助，請資源班導師及原班導師協助提供各項補助申請資訊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(五) 案由五：具特教身分之三年級學生之技藝班職群分組，請委員討論。

說明：已於六月初調查三年級之學生技藝班學習志願序，並由特教教師個別與三年級特教學生個別討論，選擇合適並符合志願之技藝職群。志願名單如附件五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依照志願序做職群的分配。

五、臨時動議：無

六、主席結論

普通班級中的特殊生比例維持一定的水準，特別是一年級的學生，希望各位委員和資源班教師多多給予協助和支持，適時和普通班教師討論，提供最合適的環境給資源班學生。

七、散會：上午 11 時 20 分

承辦人：

特殊教育
組長 蔡久瑜

業務主管：

輔導主任 陳怡玲

校長：

校長 歐香吟

嘉義縣立鹿草國中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

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期末會議

時間：114.05.12（一）上午 10 時

職稱		負責人	姓名簽到	備註
1	主任委員	校長歐香吟	歐香吟	
2	委員 執行秘書	輔導主任陳怡玲	陳怡玲	
3	委員	教務主任吳孟宗	吳孟宗	
4	委員	學務主任劉霖佳	劉霖佳	
5	委員	總務主任陳智源	陳智源	
6	委員	會計主任謝幸倫	謝幸倫	
7	委員	人事主任蘇育誼	蘇育誼	
8	委員 兼秘書	特教組長蔡久瑜	蔡久瑜	
9	委員	普通班教師陳奕霖	陳奕霖	
10	委員	普通班教師黃詩雯	黃詩雯	
11	委員	家長代表何顏茹	何顏茹	